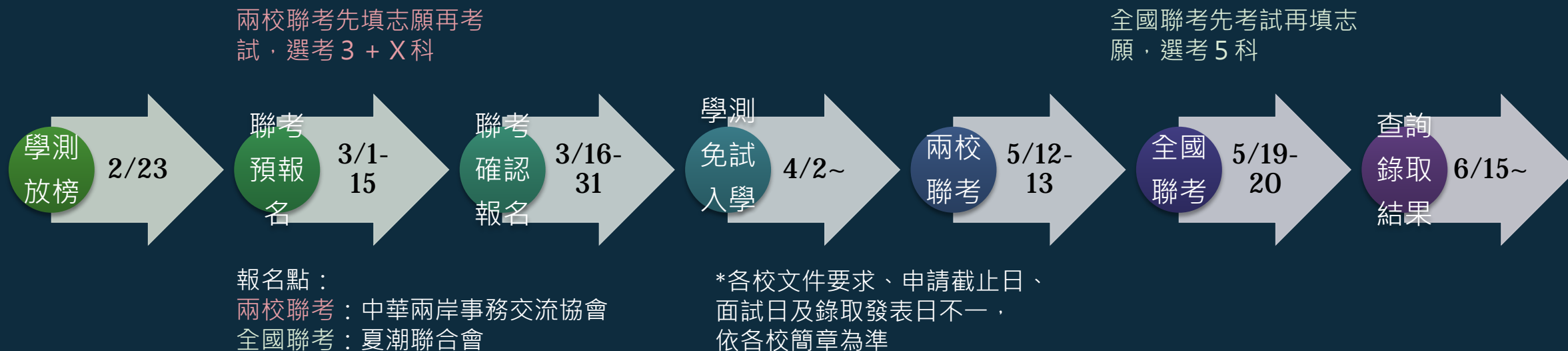


2018西進大陸升學重要時程



廣州暨南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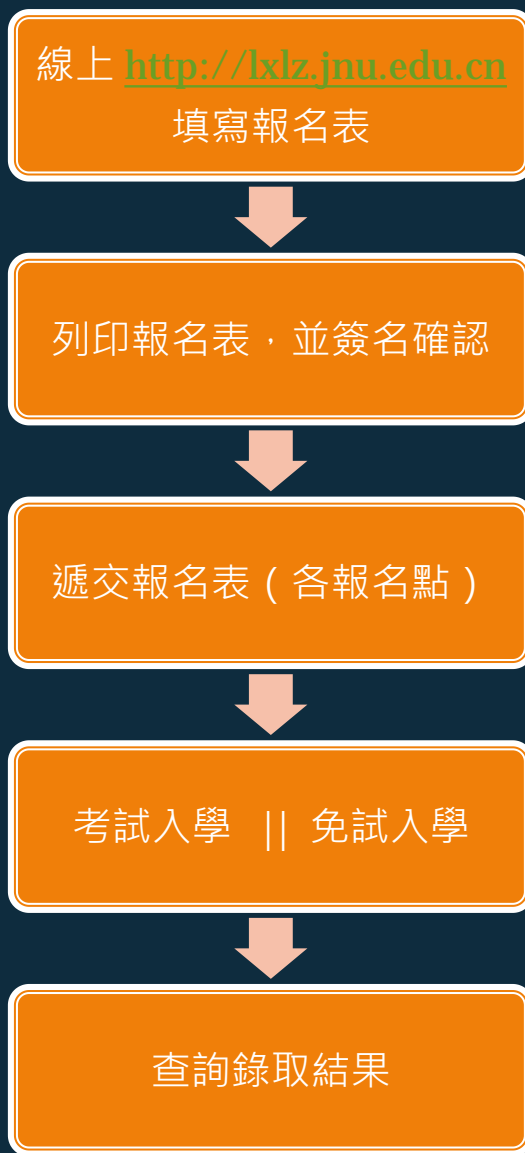
考試入學（兩校聯考）

3/1-15 線上填表，上傳資料
列印報名表，並簽名確認
*註1：考卷選《繁體》
*註2：考場選《澳門》

3/16-3/31 遞交報名表至：
10841
台北市開封街2段24號2樓
中華兩岸事務交流協會
*註3：報名費可轉帳至
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
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
帳號：093-10-131086

5/12-13 澳門考試

6月中下旬可查榜



免試入學（學測申請）

4/2-7/13 線上填表，上傳資料
列印報名表，並簽名確認

遞交報名表至：
10841
台北市開封街2段24號2樓
中華兩岸事務交流協會

*註1：報名費可轉帳至
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
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
帳號：093-10-131086

依送件批次陸續放榜

廣州暨南大學考試/免試入學報名材料

1. 《暨南大學、華僑大學招收港、澳、台、華僑、華人及其它外籍學生報名表》。
2. 《台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》（台胞證）以及有效簽注頁，如為卡式證件，請將正反面複印於同一版A4紙上。
3. 高中及以上學歷的畢業證書或學歷證明，各學年成績單。
4. 大學入學考試成績（僅免試入學申請者提交）。
5. 個人陳述（自我介紹及學習計劃，僅免試入學申請者提交）。
6. 高中畢業學校校長及老師推薦信2份（用信封密封，僅免試入學申請者提交）。
7. 彩色證件照兩張，尺寸要求為：**3.3cm×4.8cm**，議相片採用白色背景。

註1：上述材料的第2至4點需提交副本2份，並帶備正本以供核對。

註2：學生提交材料時須同時繳納報名費人民幣500元。

泉州華僑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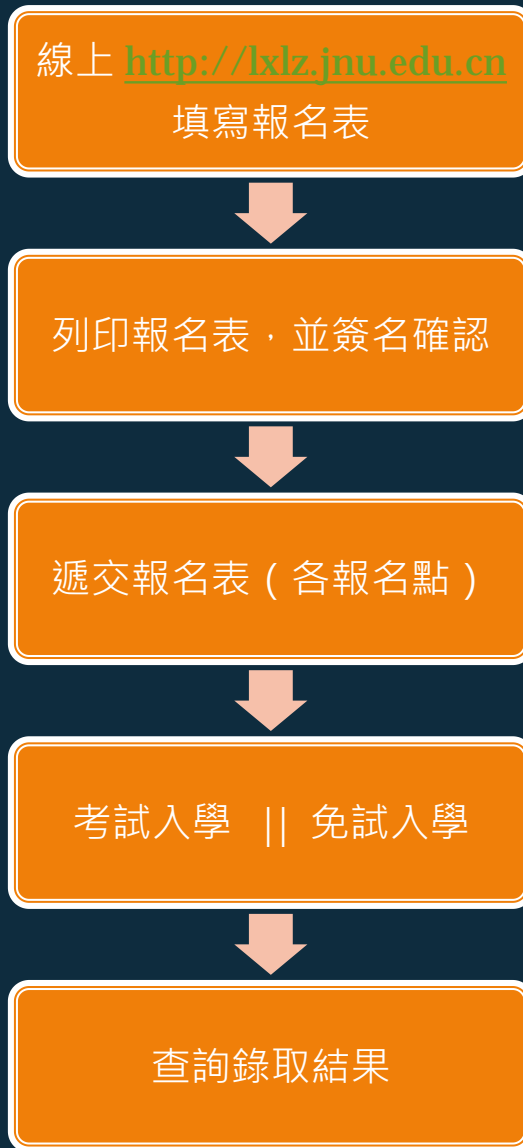
考試入學 (兩校聯考)

3/1-15 線上填表，上傳資料
列印報名表，並簽名確認
*註1：考卷選《繁體》
*註2：考場選《澳門》

3/16-3/31 遞交報名表至：
10841
台北市開封街2段24號2樓
中華兩岸事務交流協會
*註3：報名費可轉帳至
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
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
帳號：093-10-131086

5/12-13 澳門考試

6月中下旬可查榜



免試入學 (學測申請)

3/1-6/30 下載報名表，填寫申請
報名表格後郵寄相關申請材料到華
大招生處 (在申請截止日前寄到)
或寄至：

10841
台北市開封街2段24號2樓
中華兩岸事務交流協會

*註1：報名費可轉帳至
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
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
帳號：093-10-131086

依送件批次陸續放榜

泉州華僑大學考試/免試入學申請材料

- 1、填寫完整的《臺灣學生免試入學申請表》；
- 2、《臺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》(簡稱臺胞證)影印本；
- 3、往屆高中畢業生攜帶畢業證書影印本；應屆高中畢業生攜帶就讀學校開具的應屆畢業生預畢業證明原件，證明上應注明學籍號；
- 4、臺灣地區大學入學考試學科能力測試成績通知單影印本(含報名序號，須加蓋學校公章)；
- 5、中學階段課外活動、社會活動和個人興趣特長，附獲獎證書影印本和其它相關證明材料；
- 6、個人陳述。字數控制在**500**字之內，請另行附頁。

註1：考生報名前應仔細核對本人是否符合報名條件，須對提交的證明材料的真實性負責。凡不符合報考條件的考生，一經查實即予取消報名或錄取資格。

註2：學生提交材料時須同時繳納報名費人民幣**500**元。

註3：考試入學報名材料與廣州暨南大學相同。

全國聯考

考試入學 (全國聯考)
待夏潮公告細節 | [2017年報名流程](#)

3/1-15 線上填表，上傳資料

列印報名表，並簽名確認

務必牢記「預報名號」及「密碼」

*註1：考卷選《繁體》

*註2：考場選《九龍》

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新蒲崗辦事處 (香港九龍新蒲崗爵祿街17號)

3/16-3/31 遞交報名表並辦理正式報名確認手續

106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70號6樓 夏潮聯合會

*註3：報名費及郵電費一律購買「港幣匯票600元」。匯票請至有外匯交易的銀行辦理。

匯票抬頭：京港學術交流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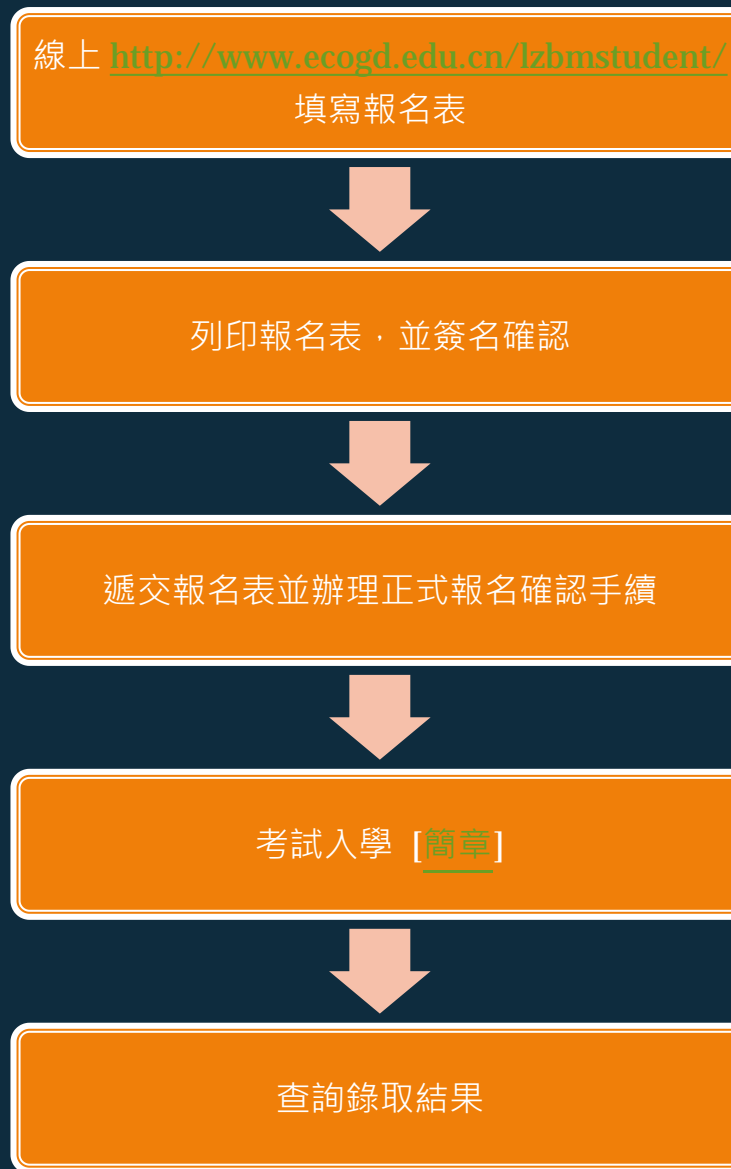
或 BEIJING-HONG KONG ACADEMIC EXCHANGE CENTRE

(匯票抬頭中文或英文，依各銀行規定，選擇一種開立即可)。

5/19-20 香港九龍考試

從2018年起，考生填報志願的時間安排在全國聯招考試成績公布之後，即六月中下旬，具體時間另行通知。考生填報志願網址與網上預報名網址一致。

7月初開始錄取工作，由聯招辦組織實施。從2018年起，實行網上平行志願投檔錄取模式。錄取分本科和預科兩個批次，先進行本科院校志願組投檔錄取，本科錄取結束後，再進行預科院校志願組投檔錄取。



全國聯考報名材料

- (1) 學歷證明或「畢業證書」(應屆生須請學校開立「在學證明」，或將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至註冊組蓋章，不可僅備學生證影本。)
- (2) 高中各學年「成績單」(應屆畢業生在入學前再補繳最後一學年的成績單)
- (3) 有效期限內之「台胞證」(有效期限必須以考試日期為參照)
- (4) 「兩吋彩色」大頭照一張
- (5) 報名費及郵電費一律購買「港幣匯票600元」。
- (6) 上述文件皆必須帶「正本」。